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23-008

#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智慧医院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智能”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达实久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久信”）近日收到沈阳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发出的《中标通知书》，达实久信中标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创建国家肿瘤区域医疗中心项目手术室、消毒供应中心项目，中标金额为6,188.39万元。该项目由业主单位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和施工总承包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共同招标。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概况：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肿瘤区域医疗中心共8层，包含中心供应室、洁净手术部、手术部办公区等区域，共有16间手术室。

2. 中标金额：61,883,889.00元

3. 项目内容：达实久信将为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肿瘤区域医疗中心提供涵盖医疗信息化、科研平台、医疗装备以及公辅配套设施等系统的设计及交付服务。

二、业主单位情况

1. 业主单位：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2. 负责人：尚红

3. 开办资金：222,852.3万元人民币

4.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南京北街155号

5.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上述业主单位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达实久信与业主单位存在类似交易，2020年交易金额为360.50万元，2021年交易金额为362.03万元，分别占当年公司智慧医疗业务的0.30% 和0.25%。项目资金来源为中央预算内投资、省本级基建资金和医院自筹资金，业主单位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等方面的风险。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技术赋能

达实久信长期专注于医院精益手术室智慧管理平台技术研发，并提供数字洁净手术室整体解决方案。已为超过700家大型医院的7000余间高标准手术部及ICU病房提供相关服务。

本项目高级别手术室多，含有CT、复合手术、骨科机器人、神经外科，心外科体外循环手术室等国内最为先进的手术室配置，净化系统配置高。达实久信的技术方案考虑到全季节多工况运行模式并可灵活转换，保证各种高精尖手术的开展，为医院创建国家肿瘤区域中心做了坚实的硬件保障。

达实久信依托在手术室精益管理领域的能力和经验，以数据为核心，人机交互为体验，打造新一代手术室系统。充分考虑国家肿瘤区域中心手术室场景应用，从结构、数据、交互、能源、环境各方面结合，营造安全、舒适的手术环境，让管理更精细，提高手术室运行效率。达实久信的技术方案在不影响手术安排的情况下能快速改造成全功能数字化手术室，避免前期规划不到位，后期不易整改的难题。未来，搭载达实久信精益手术室管理平台的手术部，将深度结合物联网、智能化、信息化的优势，成为一个真正意义的整体智慧手术部。

2. 标杆示范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诞生于二十世纪初，经过百年的发展，如今以人才实力和技术优势，成为辽宁省疑难急重症诊治中心，国家卫健委指定的东北三省唯一的国家级应急医疗救援中心。

本次中标体现了公司在智慧医院领域的技术实力及综合竞争力。此项目实施将有利于公司在东北地区打造智慧医院标杆，助力智慧医疗行业发展。

3. 财务影响

项目合计中标金额为61,883,889.00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96%，合同正式签署并实施后预计会对公司未来年度的净利润产生积极的影响，但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虽已取得《中标通知书》，但是尚未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签订及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细节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将密切关注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8日

证券代码：688273　　证券简称：麦澜德　　公告编号：2023-010

# 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中确定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在征询公示意见后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结果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公司于2023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本激励计划及其摘要、《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

（2）公司于2023年2月27日至2023年3月8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共10天，公司员工可在公示期限内向监事会提出反馈意见。

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3）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激励对象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的职务等。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示结果，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1、列入《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以下情形：

①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列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不含公司独立董事、监事。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3月9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3-009

#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子公司江西翔鹭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翔鹭”）的通知，需要变更其经营范围，截至目前江西翔鹭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大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由：加工、销售钨精矿、钨制品；研发、生产、销售硬质合金、硬质合金工业刀具、通用机械设备及配件、磨具、磨料；自营和代理一般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变更为：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稀有稀土金属冶炼，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金属矿石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其他信息未发生变更。

变更后的基本工商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237994891 17E

2、名称：江西翔鹭钨业有限公司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新华工业园

5、法定代表人：陈启丰

6、注册资本：肆亿元整

7、成立日期：2007年4月16日

8、营业期限：2007年4月16日至2032年4月16日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稀有稀土金属冶炼，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金属矿石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9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3-008

#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办理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人民币贰亿柒仟柒佰陆拾柒万壹仟陆佰伍拾贰元变更为人民币贰亿柒仟柒佰陆拾叁万陆仟零肆拾捌元，除此外，营业执照的其他信息未发生变化，变更后的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100282364303 3

2、名称：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3、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住所：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庵头工业区

5、法定代表人：陈启丰

6、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柒仟柒佰陆拾叁万陆仟零肆拾捌元

7、成立日期：1997年04月17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加工、销售：钨精矿、钨制品、硬质合金及钨深加工产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9日

证券代码：002691　　证券简称：冀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1

#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近期共收到政府补助2,538,709.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 序号 | 提供主体 | 获得补助的项目 | 收到补助时间 | 补助金额 | 补助政策依据 | 与资产/收益相关 | 是否已收到相关款项及资产 | 拟计入会计科目 | 获得主体 |
|---|---|---|---|---|---|---|---|---|---|
| 1 | 石家庄市社会保险中心 | 一次性扩岗补助 | 2022年09月07日 | 1,500.00 |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其他收益 | 冀凯河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
| 2 | 石家庄市社会保险中心 |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 2022年10月18日 | 262,500.00 | 冀人社规[2022]7号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其他收益 | 冀凯河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
| 3 | 石家庄市社会保险中心 |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 2022年10月24日 | 1,500.00 | 冀人社规[2022]7号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其他收益 |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 4 |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标准补助 | 2022年11月16日 | 100,000.00 | 石高管字[2022]14号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其他收益 | 冀凯河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
| 5 | 贵州省社会保险事业局 | 一次性扩岗补助 | 2022年11月24日 | 4,500.00 | 六盘水发改价调[2022]145号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其他收益 | 贵州兴茂矿山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 6 |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 2022年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 | 2022年12月05日 | 110,000.00 | 鲁科字[2022]45号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其他收益 | 山东冀凯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
| 7 |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岗前培训及岗位练兵补贴 | 2022年12月21日 | 132,000.00 | 冀人社字[2020]106号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其他收益 | 冀凯河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
| 8 | 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知识产权示范企业项目经费 | 2022年12月27日 | 40,000.00 | 冀市监规[2021]2号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其他收益 | 冀凯河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
| 9 |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 2022年上半年主导产业奖补资金 | 2022年12月30日 | 595,000.00 | 石财建【2022】117号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其他收益 | 冀凯河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
| 10 | 石家庄市社会保险中心 | 一次性扩岗补助 | 2023年01月13日 | 27,000.00 |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其他收益 | 冀凯河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
| 11 | 六盘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2022年度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新增入库奖励资金 | 2023年02月23日 | 100,000.00 | 《关于开展2022年度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市级奖励资金申报工作的紧急通知》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其他收益 | 贵州兴茂矿山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 12 | 中共六盘水市委组织部 | 工业倍增资金 | 2023年02月27日 | 211.00 | 《关于做好2022年度六盘水市工业倍增行动激励资金申报工作的函》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其他收益 | 贵州兴茂矿山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 13 | 六盘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工业倍增资金 | 2023年02月27日 | 493.00 | 《关于做好2022年度六盘水市工业倍增行动激励资金申报工作的函》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其他收益 | 贵州兴茂矿山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 14 |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 | 科技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后补助 | 2023年03月07日 | 1,164,005.00 | 石财教[2023]5号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其他收益 | 冀凯河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
| 合计 | | | | 2,538,709.00 | — | — | — | —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与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将上述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人民2,538,709.00元。

3、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财政补助对公司日常经营有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需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与其他说明

有关上述政府补助的最终会计处理及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将以审计机构 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 的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利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 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及收款凭证。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公告编号：2023-003

#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数量为5,157,052股，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3月16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8月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703号），同意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022年9月1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托管及股份限售手续，公司总股本由108,000,000 股变更为 113,157,052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形成，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个月，涉及限售股股东12名（对应104个证券账户），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5,157,0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6%，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3月16日。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对象承诺认购的股份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关于限售的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股东承诺内容；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相关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得到严格履行，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对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5,157,052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3月16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
|---|---|---|---|---|---|
| 1 |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51,011 | 0.1335% | 151,011 | 0 |
| 2 | 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755,058 | 0.6673% | 755,058 | 0 |
| 3 |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81,214 | 0.1601% | 181,214 | 0 |
| 4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51,011 | 0.1335% | 151,011 | 0 |
| 5 |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 | 151,011 | 0.1335% | 151,011 | 0 |
| 6 | UBS AG | 626,698 | 0.5538% | 626,698 | 0 |
| 7 |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轻盐智选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264,270 | 0.2335% | 264,270 | 0 |
| 8 | 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 151,011 | 0.1335% | 151,011 | 0 |
| 9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51,011 | 0.1335% | 151,011 | 0 |
| 10 |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51,011 | 0.1335% | 151,011 | 0 |
| 11 |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751,736 | 1.5481% | 1,751,736 | 0 |
| 12 |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672,010 | 0.5939% | 672,010 | 0 |
| | 合计 | 5,157,052 | 4.5574% | 5,157,052 | 0 |

注：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四位小数。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 序号 | 限售股类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 限售期（月） |
|---|---|---|---|
| 1 | 向特定对象发行 | 5,157,052 | 6 |
| 合计 | | 5,157,052 | 6 |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公告编号：2023-005

#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此授信额度可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

●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一、本次综合授信的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2023年度生产经营及项目投资所需资金情况，结合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总体发展规划拟向不限于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浙商银行、江苏银行、宁波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大华银行、农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此授信额度可在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贸易融资、保函、信用证、项目资金借款等品种。

以上授信额度限额内可循环使用，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额度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银行申请融资综合授信，融资资金用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生产经营，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未来发展，对公司日常性经营活动产生积极的影响，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需求。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3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2023年度生产经营及项目投资所需资金情况，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3月7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事项经过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所履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有利于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公告编号：2023-004

#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该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该交易行为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以上关联交易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 50.00 | 8.55 | 采购差异主要是储能高压盒及充电枪配件电路板低于预期 |
| | 小计 | 50.00 | 8.55 | — |
| 关联方提供房租及水电费服务 |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 | 23.63 | 四川瑞可达产能新增需求 |
| | 小计 | | 23.63 |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 | 582.64 | 销售差异主要是速电储能及充电桩充电机业务低于预期 |
| | 小计 | 1000.00 | 582.64 | — |
| 合计 |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 1,050.00 | 614.82 | — |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人民币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本次预计金额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 50.00 | 0.05 | 8.55 | — |
| | 小计 | 50.00 | 0.05 | 8.55 | — |
| 关联方提供房租及水电费服务 |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 24.00 | | 23.63 | — |
| | 小计 | 24.00 | | 23.63 | — |
| 关联方提供技术研发服务 |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 80.00 | | | 新增业务 |
| | 小计 | 80.00 | | |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 | 61.62 | 582.64 | — |
| | 小计 | 1000.00 | 61.62 | 582.64 | — |
| 合计 |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 1154.00 | 61.67 | 614.82 | — |

注：上表中“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为2023年1月至2023年2月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兵

注册资本：1111.1111万人民币

主要股东：胡兵、陈昌俊、杨晶、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南湖电子信息工业园5幢2楼A

主营业务：光电连接器、传感器、线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及组件、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电池管理系统、柔性电路板、电源模块、电器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新能源技术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动汽车充电桩、充电器、发电机、高低压开关柜的研发、生产、销售。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运营，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安装、维修及技术服务；物联网大数据的采集、分析应用；电力工程设计、安装；弱电工程、通讯工程的设计、施工、技术转让；模具生产制造；医疗仪器设备及医疗器械制造与销售；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电工程；智能化安装；电力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建筑机电安装工程；输变电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械设备经营租赁；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建筑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 主要财务数据 |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
|---|---|
| 总资产 | 1,769.89 |
| 净资产 | 933.33 |
| 营业收入 | 2,036.55 |
| 净利润 | 100.97 |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为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股企业，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40.50%股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出售连接器，线束组件，充电枪及电线电缆等产品，同时向关联方采购电路板及电机电控等产品，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所有交易均将与相应的交易方签订书面协议，交易价格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协议签署日期、生效条件和日期、协议有效期及其他主要条款。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理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该交易行为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将与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在一定时期内与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所履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公告编号：2023-006

#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Recodeal Energy Inc（以下简称“美国瑞可达”）、RECODEAL INTERCONNECT SYSTEM MEXICO S.DE R.L.DE C.V.（以下简称“墨西哥瑞可达”）均系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RECODEAL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瑞可达国际”）分别持股86%、99.99%股权的控股子公司。

● 担保金额：公司预计2023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2000万美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对其提供担保。

● 上述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无需提供反担保。

● 本担保事宜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结合公司2023年度发展计划，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2000万美元。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担保方式等内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此担保额度可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

以上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3月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事宜，同时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的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包含但不限于下列公司，具体根据届时业务需要确定）。

（一）Recodeal Energy Inc

注册资本：900万美元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和销售连接器、连接器组件、金属结构件、塑料零部件、光伏能源产品零部件等。

股权结构：通过“新加坡瑞可达国际”持有该公司86%股权。

财务数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控股子公司正在筹建中尚未开展经营。

（二）RECODEAL INTERCONNECT SYSTEM MEXICO S. DE R.L.DE C.V.

注册资本：3000元美金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和销售电子元件和组件、连接器、线束电缆组件、塑料件、五金件、冲压件、模具、压铸件母线、微波器件、电线电缆、机电设备、电气设备等。

股权结构：通过“新加坡瑞可达国际”持有该公司99.99%股权。

财务数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控股子公司正在筹建中尚未开展经营。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署。上述计划担保额度仅为公司拟于2023年度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最终实际担保金额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发展规划，能够有效缓解子公司的资金需求，有利于生产经营稳健开展，公司对担保对象拥有充分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仅为公司拟于2023年度提供的担保额度，其他少数股东受限于自身资产有限以及地域限制，为本次事项提供同比例担保存在一定困难，且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子公司具有稳定的控制权，基于业务实际操作的便利性，其他少数股东未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预计担保事项充分考虑了公司和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2023年资金安排和实际需求情况，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公司资源，满足资金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2023年预计担保额度事项。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以预计担保额度的形式进行审议并授权，符合相关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本议案。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的实际经营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并且有利于促进公司现有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公司对上述议案的审议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八、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元。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公告编号：2023-007

#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3月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3年3月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吴世均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次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该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该交易行为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2023年度生产经营及项目投资所需资金情况，结合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总体发展规划拟向不限于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浙商银行、江苏银行、宁波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大华银行、农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此授信额度可在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贸易融资、保函、信用证、项目资金借款等品种。

以上授信额度限额内可循环使用，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额度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结合公司2023年度发展计划，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2000万美元。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担保方式等内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本次预计担保事项充分考虑了公司和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2023年资金安排和实际需求情况，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公司资源，满足资金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3年3月27日（星期一）下午14:30在苏州市吴中区吴淞江科技产业园淞葭路998号A幢二楼A0207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公告编号：2023-008

#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3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4日以书面文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芳琴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该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该交易行为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监事会同意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2023年度生产经营及项目投资所需资金情况，结合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总体发展规划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此授信额度可在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的实际经营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并且有利于促进公司现有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公司对上述议案的审议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公告编号：2023-009

#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3月2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3月27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苏州市吴中区吴淞江科技产业园淞葭路 998号A幢二楼 A0207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3月27日

至2023年3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2 | 《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3 | 《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公司将在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88800 | 瑞可达 | 2023/3/20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企业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企业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企业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企业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原件、证券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 2023年3月24日下午17:00 前送达登记地点。

（二）现场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3年3月24日（上午 9:30-11:30，下午13:30-17:00）；

登记地点：苏州市吴中区吴淞江科技产业园淞葭路998号。

（三）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剑

联系电话：0512-89188688

传真：0512-81880595

联系地址：苏州市吴中区吴淞江科技产业园淞葭路998号。

特此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3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2 | 《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3 | 《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